

证券代码：837193

证券简称：华商物流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杭州华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通中心 1101-1107 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方贤军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会议的召开无需有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,904,7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7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 高级管理人员【严溢平】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杭州华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5）及《杭州华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9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杭州华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总结分析了2020年董事会工作内容，并形成《杭州华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9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杭州华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9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杭州华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经营状况，董事会组织编制了《杭州华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9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杭州华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经营目标，并编制了《杭州华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9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 2020 年度《审计报告》，公司 2020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确定为 24,337,271.43 元。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.00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一切相关事宜。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杭州华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9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杭州华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总结分析了 2020 年监事会工作内容，并形成《杭州华商物流股

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9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智仁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洪鹏、王尉鸣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杭州华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关于杭州华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杭州华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15 日